

詩

經

說

約

詩經說約卷之十二

太倉顧夢麟纂述

常熟楊 彝恭訂

白華之什二之二

毛公以南陔以下三篇無解，故升魚麗以足鹿鳴什數，而附笙詩三篇於其後，因以南有嘉魚為次什之首，今悉依儀禮正之。

白華

笙詩也，說見上下篇。

通解古樂白華合吹太簇應鍾二宮。

華泰。

亦笙詩也。鄉飲酒禮。鼓瑟而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然後笙入堂下。祭南北而立。樂南陔。白華。華泰。應禮亦鼓瑟而歌鹿鳴。四牡。皇華。然後笙入立於縣中。泰南陔。白華。華泰。南陔以下。今無以考其名篇之義。然曰笙曰樂曰奏而不言歌。則有絲而無詞明矣。所以知其篇第在此者。意古經篇題之下。必有譜焉。如投壺。鼙鼓。薛鼓之節。而亡之耳。大金廬陵李氏曰。諸侯軒縣。縣中者。北縣之南也。鄉飲酒。

唯有瑟。故笙立於瑟南。○董氏曰。笙入者有聲而無詩也。蓋詩有歌有聲。見於詩者歌也。寓於樂者聲也。以其用於鄉人邦國。故當時人習其義。是以因其事而識其聲。知其義也。然則亡其辭者。乃本亡之。非失亡也。○須溪劉氏曰。雅詩之入歌者。今皆在。入笙者。獨不存。疑南陔六詩。當時元只有聲。如今之琴譜。本無其詞也。吾甚笑東晉補亡之無謂。○安成劉氏曰。魯鼓薛鼓之節。其譜見禮記篇末。蓋魯薛二國。枝壺。燕射。擊鼓之節也。其圓者擊鞀。其方者擊鼓。其節不同。亦皆有聲而無詞也。

通解古樂華秦合吹姑洗南呂二宮○儀禮笙入三終之  
後間歌三終

麟按儀禮鄉飲酒禮注鄭目錄云諸侯之卿大夫三年大  
比獻賢者能者於其君以禮賓之與之飲酒賈疏云凡鄉  
飲酒之禮其名有四案此賓賢能謂之鄉飲酒一也又案  
鄉飲酒義云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是黨正飲酒亦謂之  
鄉飲酒二也鄉射州長春秋習射於州序先行鄉飲酒亦  
謂之鄉飲酒三也案鄉飲酒義又有卿大夫士飲國中賢  
者用鄉飲酒四也燕禮注鄭目錄云諸侯無事若卿大夫

有勤勞之功。與羣臣燕飲以樂之。賈疏云：柔上下經注。燕  
有四等。目錄云：諸侯無事而燕一也。卿大夫有王事之勞  
二也。卿大夫有聘而來還與之燕三也。四方聘客與之燕  
四也。二者皆工歌。庶鳴四牡。皇皇者華。既而笙入樂南陔。  
白華華黍是上文之次也。後乃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  
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臺。笙由儀。則下文之節也。然而南  
陔以下不接皇皇者華。雖補注謂欲令笙詩相次。但常棣  
以下六詩間於其中。頗為失倫。又不知所攷云。

魚麗于罍。鱸。君子有酒。旨且多。

興也。麗歷也。罾以曲薄為筍而承梁之空者也。鱠揚也。今黃頰魚是也。似燕頭魚。身形厚而長大。頰骨正黃。魚之大而有力解飛者。鱣鮪也。魚狹而小。常張口吹沙。故又名吹沙。君子指主人旨且多旨而又多也。○此燕饗通用之樂歌。即燕饗所薦之羞亦賦其事以起而極道其美且多。見主人禮意之勤。以優賓也。或曰賦也。下二章放此。

疏義揚字本作鱣。以其輕揚善飛。故曰揚。○此不主言魚。借之。以為起語耳。但罾中之魚。既有鱣。又有鱣。君子之酒。既已旨。又且多。則又以二者兼備之意為興也。

麟按釋文草木疏云鱈今江東呼黃鱈魚尾微黃大者長尺七  
八寸許然名物疏止云長七八寸許似別據善本黃鱈吳中常  
產無尺以上者也。鱈魚集傳云狹而小蓋本陸璣爾雅又云體  
員有點文廣志又云吹沙魚大如指沙中行蓋亦吳中常產也  
但未知吹沙與否耳。雅翼云大者不過二斤鳥歎考云巨者餘  
二百斤或化為虎必先別種又集傳鱈魚似燕頭魚身似燕頭  
本不成向本魚而曰魚身亦未安也。故疏義欲以似燕頭魚為  
向身字屬下。然如此則燕頭魚當為魚名既無所據且燕頭魚  
身亦見埤雅之文似疏義為穿鑿也。寧終從舊請耳。君子有酒



疑只是說酒。但紹後三章多旨有俱頂針上文。兼駁言之亦無妨。然詩意之妙。正在離合有無間。何必拘拘爾邪。孔疏欲以旨爲酒。多屬魚。以爲後頂針之地。釋文又欲以有酒旨爲句。而且多字另爲句。則更穿鑿之甚。俱芟馬可也。黨集傳叶蘇何反。俾雅字作鈔。又古義桑何翻歌韻。

○魚麗于罍。魴鱧。君子有酒。多且旨。

興也。鱧。鱧也。又曰鮓也。

鱧按鱧字本草亦作鱧。曰鱧魚。俾雅云。今玄鱧是也。吾吳中呼爲黑魚。道家以爲厭。非佳味。毛傳鱧。鱧也。本本草集傳又曰鮓。

則舍人釋也。說今之鯉魚非一物。古義又云：諸魚中惟鯉魚  
膽甘可食，有舌，此未驗也。鯉既味甘，無毒，至其膽亦甘可食，則  
其美可知。道家三厭：天厭雁，地厭犬，水厭鯉。

○魚膳于留，鯉鯉，君子有酒，旨且有。  
興也。鯉，鮓也，有猶多也。

鱗按：鯉釋鮓亦本毛傳也。然爾雅自作二魚，鮓在吳中亦下味。  
不貴也。華谷云：只當言鯉似鮓，是本草鯉魚脊中鱗一道，數至  
尾，無大小，並三十六鱗。集傳有叶羽，已反古義。此與上章俱紙  
韻。

○物其多矣、維其嘉矣、

賦也、

麟按集傳。嘉叶居何反。古義亦歌韻。

○物其旨矣、維其偕矣、

賦也、

蘇傳偕齊也。

麟按集傳。偕叶舉里反。古義亦紙韻。

○物其有矣、維其時矣、

賦也。蘇氏曰。多則患其不嘉。旨則患其不齊。有則患其不時。今

多而能嘉。肯而能齊。有而能時。言曲全也。

麟按集傳有叶羽已反時叶上紙反古義亦紙部則是此三章復與前三章各相叶音節之至善者也。

魚麗六章三章章四句三章章二句。

按儀禮鄉飲酒及燕禮前樂既畢皆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臺笙由儀間代也。言一歌一吹也。然則此六者蓋一時之詩而皆為燕饗賓客上下通用之樂。毛公分魚麗以足前什而說者不察遂分魚麗以上為文武詩嘉魚以下為成王詩其失甚矣。

說通以下三篇。朱子以為燕饗通用之樂。世解遂謂不可入君臣字面。不知雅詩皆王者所用。所謂通用亦不過通用於在上位在下位者耳。

由庚

此亦笙詩說見魚麗。

通解古樂由庚合吹。蕤賓林鍾二宮。

南有嘉魚。烝然罩罩。君子有酒。嘉賓式燕以樂。

興也。南謂江漢之間。嘉魚鯉鱖。鱖鮒。出於沔南之丙穴。烝然發語聲也。罩罩也。編細竹以罩魚者也。重言罩罩非一之詞也。

○此亦燕饗通用之樂。故其詞曰：南有嘉魚，則必烝熟而罩罩之矣。君子有酒，則必與嘉賓共之，而式燕以樂矣。此亦因所爲之物而道達主人樂賓之意也。

釋文：罩，捕魚器也。管，助角反。郭云：捕魚籠也。

孔疏：釋器云：管謂之罩。李巡曰：管，編細竹以爲罩，捕魚也。孫炎曰：今楚管也。郭璞曰：今魚罩，然則罩以竹爲之，無竹則以荆，故謂之楚管。

增釋：吳師道曰：諸本作鯉質鱗，鯉肌誤。按詩記引山陰陸氏曰：鯉質鱗，肌肉甚美。傳蓋本此，而本有誤脫。今與國刊本朱鑑

所傳者鯉質鱗鱗為是。鯉字誤無疑。

麟按魯詩世學引陸氏又曰鯉質鱗鱗。鯉狀亦恐未見。澤雅。豐氏誤也。但集傳訓南。既從毛氏曰江漢之間。後乃曰沔南。丙穴。恐亦似上。澗下狹。自庚其說。蓋嘉魚丙穴。雖有故實。此當泛言。鄭箋曰南方水中有善魚。華谷曰下文樛木。非木名。則嘉魚亦非魚名。較妥耳。又嗣宗記丙穴不一處。亦是附會。其樂字作北音。即與草叶也。

南有嘉魚。烝然汕汕。君子有酒。嘉賓式燕以行。與也。汕菜也。以薄汕魚也。行樂也。

毛傳汕，櫟也。

鄭箋今之捺，罟也。

呂記山陰陸氏曰：上籠之如罩，下捺之如汕。淮南子曰：罩者柳之罟者，舉之為之。難易得魚一也。

嚴緝，櫟音朝，韻作粟。

大。全。粟。爾雅作粟，捺，捺，捺，滂三音。

古義詩話云：魚罩有自上而下者，有自下而上者。今人謂自上罩下為罩，則罩之自上而下者，今提罟也。自下而上者為捺罟。即罟類。



○南有樛木。甘瓠累之。君子有酒。嘉賓式燕綏之。

興也。○東萊呂氏曰。瓠有甘有苦。甘瓠則可食者也。樛木下垂而美實累之。固結而不可解也。愚謂此興之取義者。似比而實興也。

疏義主人卑禮而喜賓樂之。綢繆縫綵亦若此也。此以相得之意為興。

通解樛木興君子。甘瓠興嘉賓。蓋南有樛木。而甘瓠累之。有纏綿之意矣。君子有酒。則與嘉賓共之。而式燕綏之。不亦有纏綿之意乎。綏之。自我燕賓而言。纏綿殷勤以安其心也。

翩翩者雝。烝然來思。君子有酒。嘉賓式燕。又思。與也。此興之全不取義者也。思語辭也。又既燕而又燕。以見其至誠有加而無已也。或曰。又思言其又思念而不忘也。疏義但以思字相呼為興。集傳二說前說為優。

大全慶源輔氏曰。興體取義。與不取義。詩中固有此兩樣。但此二章相比。故於此發之。孔氏曰。思皆為語辭。嘉賓既來。用此酒與之燕。又燕也。頻與之燕。言親之甚也。麟按。集傳來亦叶六直反。又叶或昔反。

南有嘉魚。四章章四句。

說見魚麗

說通通詩言之不足。又從而言之也。言樂言術。猶娛其外也。式宴綏之。則樂其心矣。然猶有限也。曰又思則不可限矣。由外而內。由暫而久。無窮之意也。有嘉魚而必葷之。以之有酒而必嘉賓樂之。術之有樛木而甘瓠始繁。有酒而嘉賓始綏。離之飛而復來。燕之畢而又舉。此興意也。

崇丘

說見魚麗

通解古樂崇丘。合吹夾則中呂二宮。

南山有臺。北山有萊。樂只君子。邦家之基。樂只君子。萬壽無期。  
與也。臺夫須。即莎草也。萊草名。葉香可食者也。君子指賓客也。  
○此亦燕饗通用之樂。故其辭曰。南山則有臺矣。北山則有萊  
矣。樂只君子。則邦家之基矣。樂只君子。則萬壽無期矣。所以道  
達主人尊賓之意。美其德而祝其壽也。

孔疏。臺夫須。釋草文。舍人曰。臺一名夫須。陸璣疏云。舊說夫須  
莎草也。可為簍笠。都人士云。臺笠。緇操傳云。臺所以禦雨。是也。  
十月之交曰。田卒汙萊。又周禮云。萊五十畝。萊為草之總名。非  
有別草名之為萊。陸璣疏云。萊草名。其葉可食。今兗州人蒸以

為。如。謂。之。萊。烝。以。上。下。類。之。皆。指。草。木。之。名。其。義。或。當。然。矣。  
履。緝。補。傳。曰。南。北。指。周。地。之。南。北。也。○無。期。言。無。窮。也。有。期。則。  
有。時。而。止。

疎。義。此。言。山。有。臺。萊。耳。分。屬。兩。句。互。文。也。○南。山。北。山。有。臺。又。  
有。萊。君。子。之。人。有。德。又。有。此。福。其。所。有。者。皆。不。一。也。故。以。起。興。  
○美。者。即。其。所。有。而。美。之。祝。者。期。之。於。後。來。邦。家。之。基。曰。德。者。  
德。堪。其。任。也。

大。全。本。草。曰。莎。草。實。名。香。附。子。○安。成。劉。氏。曰。詩。中。所。謂。德。者。  
所。謂。民。之。父。母。邦。家。之。基。與。光。皆。所。以。美。其。德。也。所。謂。壽。考。者。

皆所以祝其壽也。通前魚麗嘉魚兩篇皆一時樂工所歌。彼為  
優賓樂賓。則此詩所以美之祝之者為尊賓也。或疑賓客不足  
以當萬壽之語。愚謂此詩上下通用之樂。當時賓客容有爵齒  
俱尊足當之者。蓋古人簡質。如士冠禮祝辭亦云。若壽萬年。又  
况古器物銘。所謂用斲萬年。用斲眉壽。萬年無疆。邠其若壽。萬  
年無疆之類。皆為自祝之辭。則此詩以萬壽祝賓。庸何傷乎。  
六帖魚麗言品物之豐盛。故曰優賓嘉魚。則言懽忻之交通。故  
曰樂賓南山。美德祝壽。而德與壽天下之達尊也。故曰尊賓。三  
詩各有其義。三者既備。斯燕賓之道盡矣。而每詩形容曲盡。不

可互異。則又詩人之善於立言也。

麟按集傳。臺叶田。飴反。萊叶陵之反。通章一韻。下同。○名物疏。又言本草。香附子。即莎草根。不云實也。又政和本草曰。莎草實。名縱。衍義曰。莎草。其根上如棗核者。謂之香附子。○古義。臺名。夫須。蓋匹夫所須也。萊。說文云。蔓華也。通作整。又原始云。萊。即梨也。一名落帚。初生葉可食。大則為樹。可為杖。俱未知是否。但曰。整曰梨。則於韻頗叶。

○南山有桑。北山有楊。樂只君子。邦家之光。樂只君子。萬壽無疆。興也。

大全慶源輔氏曰。首章邦家之基。美其可以為邦家之基本。所謂治生乎君子。賢者為國之楨幹也。次章言邦家之光。美其可以為邦家之顯榮。所謂儒者在朝則美政。在位則美俗也。○安成劉氏曰。此章亦美其德而祝其壽也。

○南山有杞。北山有李。樂只君子。民之父母。樂只君子。德音不已。興也。杞樹如檇。一名狗骨。鄭箋。已止也。不已者。長見稱頌也。

六帖。不已。就時言。是無窮意。是茂就地言。是日盛意。

麟按。如是德音不已。亦可見壽意。若依劉氏。此章專美其德。則



疏義兩與之理難記。大約疏義解余皆與闇合。大全多菜之者。非也。集傳母叶蒲。彼反古義。紙韻。○古義又云。杞王應麟以為梓杞之杞。愚以陟彼北山言采其杞例之。則此杞當即是枸櫞也。根莖葉子皆可食。令人輕身益氣。陸佃云。李性頗難老。老雖枝枯子亦不細。其品處桃上。故詩曰。投我以桃。報之以李。○南山有栲。北山有杣。樂只君子。遐不作。眉壽。樂只君子。德音是茂。○栲也。栲山栲杣櫨也。遐何通。眉壽秀眉也。

嚴緝秀眉壽證也。  
大全安成劉氏曰。此章又所以祝其壽而美其德也。

古義考全。天年。杻。號萬歲。又陸佃云。杻可為弓。幹。考可為車輻。有久之道。

○南山有枸。北山有楸。樂只君子。遐不作。黃考。樂只君子。保艾爾後。興也。枸。枳。枸。樹高大。似白楊。有子著枝端。大如指。長數寸。散之。甘美如飴。八月熟。亦名木蜜。楸。鼠梓。樹葉木理如楸。亦名苦楸。黃老人髮復黃也。考。老人面凍梨色。如浮垢也。保。安。艾。養也。大全本草曰。木蜜。生南方。枝葉皆可啜。亦可煎食。其子一名枳。但味如蜜。以木作屋。屋中酒則味薄。問枸。朱子曰。機。枸子。達陽。謂之皆拱子。俗謂之癩。漢指頭。吾鄉呼為兼勺。味甘而解酒。

毒人家左右前後有此木則醞酒不成。

麟按說通曰保艾有引翼之意焉亦德也。不必依劉氏作專祀其壽說。集傳杓俱甫反。杓音庾。考古五反。後下五反。字彙庾。戈。渚切。音與俗讀平。杓似非。大庾嶺。庾亮與之庾。皆同。古義磨韻。南山有臺。六章。章六句。

說見魚麗。

由儀。

說見魚麗。

說通古樂由儀。合吹無射夾鍾二宮。

麟按鄉飲酒禮燕禮樂皆四節升歌三終鹿鳴四牡皇皇者華是也笙入三終南陔白華華黍是也間歌三終魚麗由庚南有嘉魚崇丘南山有臺南儀是也自此之後乃合樂周南關雎葛覃卷耳召南鵲巢采芣采蘋所謂關雎之亂洋洋盈耳是其解也鄉射禮亦合樂闕雎以下六詩然而不歌不笙不間蓋志在射略於樂諸說謂同鄉飲酒禮燕禮者亦攷儀禮未詳耳

芳、  
哀彼蕭斯零露漙兮既見君子我心寫兮燕笑語兮是以有譽處

興也。琴長大貌。蕭蒿也。滑滑然。蕭上露貌。君子指諸侯也。寫輸  
寫也。燕謂燕飲。琴善聲也。處安樂也。蘇氏曰。舉豫通。凡詩之琴  
皆言樂也。亦通。○諸侯朝於天子。天子與之燕以示慈惠。故歌  
此詩。言琴。彼蕭斯則零露漙然矣。既見君子。則我心翰寫而無  
留恨矣。是以燕笑語而有舉處也。其曰既見。蓋於其初燕而歌  
之也。

孔疏釋草云。蕭荻也。郭璞曰。即蒿也。生民曰。取蕭祭脂。郊特牲  
曰。蕤蕭合馨香。是蕭為香物也。

疏。我露零於琴。蕭天子之心寫於諸侯。皆天道之下濟者。而語

又相應也。故以為興。夫上下交而志意通。則君臣皆遂其樂矣。若此有所疑。彼有所畏。猜嫌妨忌。安能致此樂乎。○記注云。饗以嚴為主。故曰訓恭敬。燕以親為主。故曰示慈惠。

大全安成劉氏曰。左傳晉郤至曰。宴以示慈惠。蓋謂升殿於俎。相與共食。所以示慈愛恩惠也。

通解詩柄雖本左氏語。然或者不知。遂以一詩所歌之詞。皆為示慈惠之意。却誤。○注中是以二字在燕笑語上。本文是以又頂燕笑語。勿混為佳。蓋必有我心寫於既見之時。然後有燕笑語之舉。既燕笑語。然後有譽處無缺也。有譽處在諸侯不兼

天子俱自今日說。舉即獲上之舉。處即今日燕飲之樂便是。  
六帖天子稱其美曰譽。諸侯適其情曰處。

○蓼彼蕭斯。零露漙漙。既見君子。為龍為光。其德不爽。壽考不忘。  
興也。漙漙。露著貌。龍。寵也。為龍為光。喜其德之詞也。爽。差也。其  
德不爽。則壽考不忘矣。褒美而祝頌之。又因以勸戒之也。  
疏。義壽考不忘。言長久安寧也。因已見秦終南。故不重釋。  
輯錄解頤曰。赤帝金烏。會同有繹。則為龍為光矣。彼交匪教。彼  
交匪紓。則其德不爽矣。萬壽無疆。萬壽無期。則壽考不忘矣。夫  
諸侯固賴天子以為本根。天子亦賴諸侯以為屏蔽。苟諸侯之

不朝事。則王室之卑亦可知矣。故觀其車服之盛。享其多儀之誠。而天子之心。得以自慰焉。則其以為寵光也。豈一特之虛偽云乎哉。

通解朱傳龍寵也。寵乃榮幸之意。非增重。與光相去不遠。講意龍光。只就燕飲時說。

○蓼彼蕭斯。零露泥泥。既見君子。孔燕且弟。宜兄宜弟。令德壽且興也。泥泥。露濡貌。孔。甚。宜樂弟易也。宜兄宜弟。猶曰宜其家人。益諸侯繼世而立。多疑忌其兄弟。如晉詛無畜。羣公子。秦鍼惟選之類。故以宜兄弟美之。亦所以警戒之也。壽且壽而且樂也。



大全左傳宣公二年曰初晉驪姬之亂。詛無畜羣公子。自是晉  
無公族。杜氏注云。詛。盟誓。無公子。故廢公族之官。又昭公元年  
曰。秦后子有寵於桓。如二君於景。其母曰。弗去。懼。選。癸卯。鍼適  
晉。注云。后子。秦桓公子。景公母弟。鍼也。選。數也。恐景公數其罪  
而加戮也。慶源輔氏曰。言既見君子。相與厚為燕飲。以嘉其  
樂易之德。則又推言能以是樂易之德。而宜其兄弟。馬則其令  
德將既壽。而且樂矣。  
麟按。壽豈之。豈。叶。詩。如。字。驪姬云云。魯詩世學。又曰。晉由驪姬  
之亂。血無納。群公子。秦鍼。字。后子。桓卒。景立。鍼乃出奔。晉云。鍼。

音甜。

○蓼彼蕭斯、零露漙漙、既見君子、偉華沖沖、和鳴雍雍、萬福攸同、  
與之濃濃、厚貌、偉、粲也、革、鞮首也、為鞮所紀之外、有餘而垂者  
也、沖、沖垂貌、和、鳴、皆鈴也、在賦曰、和在鞮曰鞮、皆者、侯車馬之  
飾也、庭燎亦以君子目諸侯、而稱其鞮旂之美、正此類也、收、所  
同、聚也。

孔疏釋冕云、鞮、甘謂之革、郭璞曰、鞮、靴也、然則為鞮所紀之外、  
有餘而垂者、謂之革、偉、皮為之、故云偉革也、在賦曰、和、和亦鈴  
也、以其與鞮相應、和、故曰和在鞮曰鞮、謂鞮鈴置於馬之鞮、郭

璞曰。鑣馬勒傍鐵也。言置鈴於馬口之兩傍。禮記注云。鑣在衡。和鐵鑣云。置鑣於鑣異於乘車。是乘車之鑣不在鑣也。

呂記後漢志注曰。于寶周禮注。和鑣皆以金為鈴。鑣者在衡。和在軾。春官曰。和設軾者。鑣設衡者也。董氏曰。律詩曰。在軾曰和。在軾曰鑣。馬動則鑣鳴。鑣鳴則和應。舒則不鳴。疾則失音。故詩云。和鑣雖難。言得其和也。

嚴緝毛以為和在軾。鑣在鑣。鄭以為戎車鑣在鑣。乘車鑣在軾。輯錄衡是車前橫木。駕馬者。就是車上橫木可憑者。

大金建安何氏曰。京山程氏云。和金口木舌。鑣金口金舌。鑣在

銜上近於馬銜車前橫木駕馬者即軛也。

麟按諸意謂此篇四章皆與至未且俗解之混騰必不可信也。皆以二句與二句後二句另轉耳。然前三章易見而此難見。故雖說義亦曰三章以前皆用兩句與此則蓋一章而與之而不知其實非也。條華句自完與意而和鸞句自起萬福義無不可正不以對待為拘耳。大段此章與終南次章一格皆須兩句一連說落無疑。○埤雅青鳳為鸞鸞惟曰和○和鸞不一餘而條則雅雅萬福不一福而聚則攸同亦可作一串意相引。

參蕭四章章六句。

韓愈曰。天子離為天下之共戴。而其用禮。乃與其臣  
非有大相遠絕之勢。蓋遠則疎。而近則親。疎則離。而親則  
合。故天子之禮用十有二。而上公之禮用九。君臣相去之  
間。特三命。所以三公坐而論道。更相可否。堯庭之郁俞  
吁咈。虞庭之齊歌。君臣之間。雍雍和樂。而敬愛之心。未嘗  
不存乎其中。三代聖君。蓋莫不由是道也。觀安樂羣臣之  
諸詩。可見矣。至於參蕭之詩。尤見卑孫樂易。直猶賓主相  
歡。喜幸之詞。至有一毫自尊陵下之意。其曰。凡君子而收  
心。寫燕笑。語是以有樂。庶同備其謙接之語。至曰。不龍而

光則又其卑孫之極者也。上之人禮容揖孫乃如此。而為下者所以承順悅服。又當何如耶。豈弟之氣象盈於朝廷。被於天下。其化安得不至於比屋可封哉。自秦始皇尚氣勢。而不知德義。又自尊而卑人。務使君臣之禮懸絕如天地。然後上下之情離。而亂臣賊子奸名犯分者愈衆矣。麟按詩傳闡曰。古者封建之法。諸侯各據其土。而有其民。其勢易分而難合。天子獨立於上。千里之畿。豈足制萬邦之命。惟是有道以懷之。周禮大宗伯以賓禮親邦國。春見曰朝。夏見曰宗。秋見曰覲。冬見曰遇。時見曰會。殷見曰覲。

是也。以饗燕之禮。親四方之賓客。上公三饗三食三燕。侯伯二饗再食再燕。子男一饗一食一燕。職在掌客者是也。  
饗以訓恭儉。故設几而不倚。爵盈而不飲。燕以示慈惠。於是  
是有折俎加豆。酬幣宴貨。以示容合好。今曰燕笑語。今曰  
孔燕豈弟。故知為燕。諸侯之詩。然饗亦未必不可通用耳。  
王者建國親侯。欲其光昭令德。翼載王室。與國咸恪。永世  
無窮。故褒之以龍光。祈之以不典。美之以宜兄弟。祈之以  
壽考壽宜。意何慈慈也。古親賓之典。其相勉以正如此。豈  
徒以私惠自留哉。抑是詩與湛露彤弓均為天子燕諸侯。

故左傳文四年甯武子不答湛露彤弓之賦。謂諸侯朝正  
獻饋而王宴之。乃得賦。此是也。及觀昭十二年宋華定來  
聘。為賦蓼蕭。弗知。又不答賦。昭子警其宴語之不依。寵光  
之不宣。令德之不知。同福之不受。將何以在。夫華定之不  
敬亡論已。為魯人者。寧遽忘衛俞璉謝之故事。何其不宜  
賦而輒賦於宋。客乎。豈世變愈下。僭擬無益愈甚。其若肆  
業及之。而不自覺其干大禮耶。記曰。大夫奏肆夏。自趙文  
子始。與夫舞佾歌雍。所由來者漸矣。

湛湛露斯。匪陽不晞。厭厭夜飲。不醉無歸。



與也。湛湛，露盛貌。陽日晞，乾也。厭厭，安也。亦以也。足也。夜飲，私  
燕也。燕禮，宵則兩階及庭門皆設大燭焉。○此亦天子燕諸侯  
之詩。言湛湛露斯，非日則不晞，以興厭厭夜飲不醉則不歸，益  
於其夜飲之終而歌之也。

疏義孔疏。君留而盡私恩之義。故曰私燕。燕禮宵則云云者。引  
此以明有夜飲之禮也。

大。全。廬。陵。歐。陽。氏。曰。燕當以晝。而言夜飲者。燕禮有宵則設燭  
之禮。是古難以禮飲酒。有至夜者。以申私燕之恩。蓋殷勤之意。  
○儀禮燕禮曰。宵則庶子執燭於阼階上。司宮執燭於西階上。

甸人執大燭於庭。闈人為大燭於門外。燕禮輕。無庭燎。設大燭而已。又燕禮。君曰無不醉。賓及卿大夫皆對曰諾。敢不醉。辭按燕禮之終。又有無算爵。言爵行無次無數。唯意所勅。醉而止。無算樂升歌。間合無數也。取歌而已。賓辭北面坐。取其薦脯以降。奏陔賓所執脯。以賜鐘人於門內。需遂出。卿大夫皆出。公不送。云云。是皆本詩注脚也。但諸詩引燕禮。皆諸侯燕。其臣非天子燕。諸侯之禮節。次必有不同。又不可太膠柱云。又儀禮注曰。宵夜也。燭。樵也。甸人掌共薪蒸者。庭大燭為但廣也。闈人門人也。為作也。作大燭。以俟賓客出。疏曰。凡燕法設燭者。或射

之後終燕則至宵也。或冬之日不射亦宵。夏之日不射未必至宵也。云燭樵也者。古者無麻場。而用荆樵。故少儀云。主人執燭。抱樵。鄭云。未藝曰樵。但在地曰燎。執之曰燭。於地廣設之則曰大燭也。庭燎亦名大燭。故詩云。庭燎之光。毛云。庭燎大燭也。司烜氏云。凡邦之大事。共墳燭庭燎。玄謂墳大也。樹於門外曰大燭。於門內曰庭燎。此闕人為大燭於門外者。亦是大燭在地也。郊特牲曰。庭燎之百。由齊桓公始。謂僭天子也。庭燎之差。公益五十。侯伯子男皆三十。

○湛湛露斯。在彼豐草。厭厭夜飲。在宗載考。

與也。豐茂也。夜飲必於宗室。蓋路寢之屬也。考成也。

鄭箋載之言則也。

嚴緝草茂則得露多。夜飲在路寢而成禮。受恩優渥也。○奠禮云膳宰具官饌于寢東。注云寢路寢也。當從朱氏。

輯錄公羊傳路寢者何。正寢也。何休注曰公之正居也。路者大也。寢者居也。

大全丘氏曰言在所尊者之室。○安成劉氏曰在宗室而成燕禮也。

通解下二句重獻獻上為是。注云夜飲必於宗室。則宗室乃燕

飲必在之地。似不宜重。蓋在公堂則失之拘。在朝廷則失之嚴。故必在彼宗室。於以成其禮也。

麟按說通云。王者有燕。有饗。饗在廟。燕在寢。儀禮疏云。寢路寢者。以其饗在廟。服朝服。下記云。燕朝服于寢。正處在路。寢不在燕。寢可知。故云路寢也。禮書云。王六寢。大寢一小寢。五諸侯三寢。大寢一小寢。二大寢。謂之路寢。又謂之正寢。小寢。謂之燕寢。又謂之少寢。大寢。聽政。嚮明而治也。在前小寢。釋服。燕息也。在後。自卯以下二寢。

湛湛露斯。在彼杞棘。顯允君子。莫不令德。

興也。顯明允信也。君子指諸侯為賓者也。令善也。令德謂其飲多而不亂。德足以將之也。

通解顯允在平日看令德在今日飲酒上看顯允二字較輕下

豈弟亦然。

講意此言杞而又言棘下言桐而又言椅無一物之不正以興下莫不字無一人之不然也。

○其桐其椅其實維維豈弟君子莫不令儀興也。離離垂也。令儀言醉而不喪其威儀也。

湛露四章章四句。

春秋傳寧武子曰諸侯朝正於王王宴樂之於是賦湛露  
曾氏曰前兩章言厭厭夜飲後兩章言令德令儀雖過三  
爵亦可謂不繼以淫矣

大全杜氏曰朝正朝而受正教也○問慕蕭湛露二詩朱  
子曰文義也只如此却要諷詠實見他至誠和樂之意方  
好

白華之什十篇五篇無辭凡二十三章一百四句

彤弓之什二之三

彤弓昭兮受言箴之我有嘉賓中心悅之鍾鼓既設一朝饗之

賦也。彤弓，朱弓也。強，弛貌。脫，與也。大飲賓曰饗。此天子燕有  
功諸侯而錫以弓矢之樂歌也。東萊呂氏曰：受言藏之言其重  
也。弓人所獻，藏之王府以待有功，不敢輕與人也。中心悅之言  
其誠也。中心實欲脫之，非由外也。一朝饗之言其速也。以王府  
寶藏之弓，一朝舉以畀人，未嘗有遲留顧惜之意也。後之視府  
藏為已私，至有以武庫兵賜弄臣者，則與受言藏之者異矣。  
賞賜非出於利誘，則迫於事勢，至有朝賜鐵券而暮屠戮者，則  
與中心悅之者異矣。屯膏吝賞，功臣解體，至有印利而不忍予  
者，則與一朝饗之者異矣。



孔疏。弔。弛。說。文。云。弔。弓。反。謂。弛。之。而。體。反。也。此。言。弔。弛。則。受。弓。矢。者。皆。定。體。之。弓。弛。而。賜。之。饗。者。烹。太。牢。以。飲。賓。是。禮。之。大。者。故。曰。大。飲。賓。曰。饗。謂。以。大。禮。飲。賓。獻。如。命。數。殺。牲。俎。正。盛。於。食。燕。周。語。曰。王。饗。有。體。薦。燕。有。析。俎。燕。或。至。夜。饗。則。如。其。獻。數。禮。成。而。罷。昭。元。年。左。傳。云。鄭。饗。趙。孟。禮。終。乃。燕。是。饗。不。終。日。也。

呂記長樂劉氏曰。行慶賞必與神人共之。故行饗禮于廟。嚴緝天子以彤弓賜諸侯。昭然而弛。賜弓不張也。吾中心至誠。賜之。故陳鍾鼓之樂。一朝設饗禮而昇之。彤弓非常賜也。鐘。

鼓大樂也。饗盛禮也。設威所以重形弓之賜也。

大金藻哀帝建平四年上發武庫兵選侍中董賢及乳母王阿  
舍執金吾母將隆奏武庫兵器天下公用今便僻弄臣私恩微  
妾而以天下公用給其私門非所以示四方也。唐德宗興元  
元年加李懷光太尉賜鐵券懷光尋反馬燧取長春懷光縱火  
昭宗景福二年以王行瑜為太師號尚父賜鐵券後王行瑜舉  
兵犯關李克用克邠州王行瑜伏誅。○藻書韓信言項羽之為  
人也見人慈愛言語嘔嘔有功當封爵者印利敝恐不能予此  
婦人之仁也。

麟按賜弓既云不聚則彤弓昭兮一句自指目前而言也但受  
言藏之一句又追前日耳受言之言呂記李氏曰語辭也然或  
作王者受之弓人而命司者藏之亦自佳其大意則六帖云藏  
冕以待有功而不敢輕故得之者以為重推誠以錫有功而不  
敢吝故受之者以為恩然王者之心非欲其以為重以為恩也  
盡吾之禮意而已誠且速字講中勿說出說通云無吝惜是說  
詩斷意若入講是重王者不重嘉賓矣俱妙集傳叶虛王反  
饗叶虛良反古義陽韵

彤弓昭兮受言載之我有嘉賓中心喜之鐘鼓既設一朝右之

賦也。載，抗之也。喜，樂也。右，勸也。尊也。

疏義勸謂燕飲之際勸以助歡。尊，右為尊位也。

大全安成劉氏曰：載，形弓于弓。繫，抗弓體使正。言其藏之謹也。

臨川王氏曰：尊，尊而右之也。墨山謝氏曰：古人以右為尊。

麟按：禮書秘以閉之。故亦謂之閉。緹以繫之。故亦謂之緹。如此。

則納之韜中，足以定往來之體。祛，翩及之病矣。是載而索之。

義也。集傳載，叶于利反。喜，叶去聲。右，叶于記反。古義，寘韻。

形，弓。昭，分。受，言。秦之，我有喜賓。中心好之。鐘鼓既設，一朝醕之。

賦也。秦韜，好說醕報也。飲酒之禮，主人獻賓，賓酢主人，主人又

酌自飲而遂酌以飲。宥謂之醕。醕猶厚也。勸也。

釋文韜本又作弣。弓衣也。

疏義一獻一酢。報施均矣。又有醕。是其厚也。故以厚訓醕。醕以  
奠飲。故又為勸也。

麟按禮書明堂位曰。載弧韜。小戎曰。虎韋。大叔于甲曰。柳  
塗弓。忌左傳曰。右屬橐韃。杜氏曰。橐以受矢。韃以受弓。韃。弣  
韃。皆弓衣也。亦曰弓室。此曰橐。以實字為虛字耳。集傳韃  
叶古號反。醕叶人到反。則似醕讀如持也。古義號韻古義又云。  
說文云。車上大橐。引詩載橐弓。大。又按樂記倒載干戈。包之以

虎皮名曰建。案注謂兵甲之衣曰素。蓋兵甲弓矢皆以皮為之。衣故皆以素名。

彤弓三章章六句。

春秋傳。齊武子曰。諸侯。敵王所愾。而獻其功。於是乎賜之彤弓一。彤矢百。秣弓矢千。以覺報宴。注曰。愾。恨怒也。覺。明也。謂諸侯有四夷之功。王賜之弓矢。又為歌。彤弓以明報功。宴。樂。鄭氏曰。凡諸侯。賜弓矢。然後專征伐。東萊呂氏曰。所謂專征者。如四夷入邊。臣子篡弒。不容待報者。其它則九伐之法。乃大司馬所職。非諸侯所專也。與後世強臣拜

表親行者異矣。

釋文旅音盧黑弓也。本或作旅字訛。

孔疏。憚恨也。謂夷狄戎蠻不用王命。王心恨之。命諸侯有德者使征之。既勝而獻其所獲之功於王。王親受之。又設饗禮禮之。於是賜之弓矢也。獻功者。伐四夷而勝則獻之。其伐中國雖勝不獻。故莊三十一年左傳曰。凡諸侯有四夷之功。則獻於王。以警於夷。中國則否。其賜有功不煩。四夷之功也。晉文侯夾輔周室。平王東遷。雒邑無伐。四夷之功。王亦賜之弓矢。尚書文侯之命是也。密武子所言及晉

文侯文公所受皆并有旅弓。此詩獨言彤弓者，以二文皆先形後旅。彤少旅多，舉重可以包輕也。有弓則有矢，故亦不言矢也。傳文直云旅弓矢千，故服虔云矢千則弓十。大全周禮大司馬曰：以九伐之法正邦國。馮弱犯寡則青之，賊賢害民則伐之，暴內陵外則壇之，野荒民散則削之，負固不服則侵之，賊殺其親則正之，放弑其君則殘之，犯令陵政則杜之，外內亂鳥獸行則滅之。○晉穆帝永和七年，桓溫屢求北伐，詔書不聽。溫拜表輒行。安帝隆興三年，孫恩陷會稽等郡，劉牢之鎮京口，發兵討恩，拜表輒行。



麟按說又謂色以赤者周所尚也。故賜弓赤一而黑十。以赤為重耳。然惟左傳語同。書文侯之命。彤弓一。彤矢百。盧弓一。盧矢百。則又不以多寡為辨也。琫弓矢即作盧弓矢。王莽九錫文亦然。韻瑞琫黑弓。通作盧。字彙琫音盧。與盧同是也。又書孔疏曰。彤字從丹。琫字從玄。故彤赤。琫黑。解較詩疏尤明捷云。

菁菁者莪。在彼中阿。既見君子。樂且有儀。

興也。菁菁盛貌。莪蘿蒿也。中阿。阿中也。大陵曰阿。君子指賓客也。○此亦燕飲賓客之詩。言菁菁者莪。則在彼中阿矣。既見君

子則我心喜樂而有禮儀矣。或曰：以菁菁者莪。此君子容貌威儀之盛也。下章放此。

孔疏。舍人曰：莪一名蘿。郭璞曰：今莪蒿也。陸璣疏云：莪蒿。一名蘿蒿。生澤田。漸洳之處。

通解：禮儀就今日燕飲上說。賓之初筵。注云：初筵。禮儀之盛。與此禮儀字同。見之而樂。燕禮所由行也。儀生於樂。儀之所在。即樂之流著焉耳。且字語助之辭。不宜深滯。

說通：儀如獻酬之禮。承筵之將。

麟按：馮嗣宗曰：莪蒿。陸璣以為生澤田。陳旼菴以為生高岡。其

說之不同如此。以詩文証之。陵阿則高地也。汜則水中也。然則澤田高岡俱有蒺矣。是集傳儀叶五何反古義歌韻。

○菁菁者蒺。在彼中汜。既見君子。我心則喜。興也。中汜。汜中也。喜樂也。

○菁菁者蒺。在彼中陵。既見君子。錫我百朋。興也。中陵。陵中也。古者貨貝。五貝為朋。錫我百朋者。見之而喜。如得重貨之多也。

孔疏。古者貨貝。言古者寶此貝為貨也。五貝者。漢書食貨志以。為大貝。杜。貝。么。貝。小。貝。不成。貝。為。五。也。言為朋者。為小貝以上。

四種各二貝為一朋。而不成者不為朋。鄭因經廣解之。言有五種之貝。貝中以相與為朋。非總五貝為一朋也。故志曰。大貝四寸八分以上。直錢二百一十文。二貝為朋。牡貝三寸六分以上。直錢五十文。二貝為朋。公貝二寸四分以上。直錢三十文。二貝為朋。小貝一寸二分以上。直錢一十文。二貝為朋。不成貝寸二分。滿度不得為朋。率枚直錢三文是也。以志所言。王莽時事。王莽多舉古事而行。五貝故知古者貨貝焉。

○汎汎楊舟。載沉載浮。既見君子。我心則佳。

此也。楊舟。楊木為舟也。載則也。載沉載浮。猶言載清載濁。載馳。

載軀之類。以此未見君子而心不定也。性者，任任然言安定也。古義沈說文云：浮貌。以下文觀之，浮而沉，沉而復浮，為沈沈。黃震云：載沉載浮者，言舟沈沈水中，或上或下，不定之貌。

菁菁者莪，四章章四句。

六帖朱氏舊從序說，後改定，謂此序全失詩意。

六月棲棲，戎車既飭，四牡騤騤，載是常服。玁狁孔熾，我是用急。王于出征，以匡王國。

賦也。六月，建未之月也。棲棲，猶皇皇不安之貌。戎車，兵車也。飭，整也。騤騤，強貌。常服，戎事之常服，以韎韐為弁，又以為衣，而素

蒙白馬也。獫狁即獫狁。北狄也。孔甚熾盛。匡正也。成康既沒。周室寢衰。八世而厲王胡暴虐。周人逐之。出居于豳。獫狁內侵。逼近京邑。王崩。子宣王靖即位。命尹吉甫帥師伐之。有功而歸。詩人作歌以序其事如此。司馬法。冬夏不興師。今乃六月而出師者。以獫狁甚熾。其事危急。故不得已而王命於是出征。以正王國也。

孔既征伐之詩多矣。未有顯言月者。此獨言之。故箋云。記六月者。明其急也。春官巾車掌王之五路。革路以即戎。車僕掌戎路之倅。廣車之倅。闕車之倅。屏車之倅。輕車之倅。注云。此五者皆

兵車所設五戎也。戎器。王在車所乘。廣車。橫陣之車。闕車。所用補闕之車也。屏車。所用對敵自蔽隱之車也。輕車。所用馳救。救師之車也。吉甫用所乘兵車。亦羊路。在軍所用。與王同。但不知備五戎以否。言載之者。以戎服當戰陳之時。乃服之。在道未服之。司服云。凡兵事韋弁服。注云。韋弁。以韠韋為弁。又以為衣。春秋晉郤至衣韠韋之跗。注是也。周禮云。韋弁。皮弁服。皆素裳。白鳥。又雜問志云。韠韋之不注。不請如幅。注屬也。幅有屬者。以淺赤韋為弁。又以為衣。而素裳。白鳥也。知淺赤者。以詩言韠韠有奭。以韠韠茅蒐染之。而奭為赤貌。若不淺則絳。故知淺赤也。

嚴緝此詩作於成功之後而述其受命之始也

疏義仁本篇云冬夏不興師所以無愛民也

輯錄穰苴田完之裔先為齊大司馬故稱司馬穰苴所著書名  
司馬法

大全廬陵李氏曰皮去毛熟治曰革○豐城朱氏曰先王之法  
夷狄侵中國○臣子背君父○皆天下之大變○諸侯有能討之者○許  
之先登而後聞其急如此○所以然者○以中國不可一日而不尊  
天理不可一日而不明也○今穰苴內侵不得已而應之○雖六月  
出師而人不以為暴者○知其過之不在於君上○蓋以為所以勞



我者乃所以安我也。匡之為言正也。夷狄橫則中國危。攘夷狄固所以正中國也。

麟按此章四句一截說其下四句推原上四句之故也。集傳服叶蒲北反下二章同。

○此物四驪閑之維則維此六月既成我服我服既成于三十里王于出征以佐天子。

賦也。此物齊其力也。凡大事祭祀朝覲會同毛馬而緝之。凡軍事物馬而緝之。毛馬齊其色物馬齊其力。吉事尚文武事尚強也。則法也。服戎服也。三十里一舍也。古者吉行日五十里師行

日三十里。○既此其物而曰四驥則其色又齊。○可以見馬之有餘矣。○閑習之而皆中法則又可以見教之有素矣。○於是此月之中而成我。○既成我服。○即日引道不徐不疾。○盡舍而止。○又見其應變之速。○從事之敏。○而不失其常度也。○王命於此而出征。○欲其有以敬王所懷而佐天子耳。

孔既戎事齊力尚強而言四驥者。○難以齊力為主。○亦不取共同色也。○故曰四驥彭彭。○又曰乘其四騏田獵齊足。○而曰四黃既駕。○是皆同色也。○無同色者乃取異毛耳。○騏駼是中騏駼。○是騂是也。○書傳曰征伐必因蒐狩以閑之。○閑之者何。○貫之。○貫之何。○習之。○此

述宣王之征。是師行之事。美事明得禮。故諸軍法皆以三十里為限。漢書律歷志計武王之行亦準此也。

呂記漢文帝詔。吉行五十里。師行三十里。○前漢律歷志。武王伐紂。師初發。以殺十月戊子。戊午渡于孟津。孟津去周九百里。師行三十里。故三十一日而度。○王氏曰。此物四驟。閑之維別者。既言四牡騤騤矣。又追本其此物而閑之。事以美之也。維此六月。既成我服者。既言載是常服矣。又追本其成服之時。以美之也。

大全安成劉氏曰。六月之中。即成我服。則應變速矣。我服既成。

即日引道則從事敏矣。雖速雖敏而軍行止三十里則不失其

常度矣。

通解此化之也。閑閑之也。俱用力字。

麟按此章亦四句一截說。方見條理變速常度等。雖劉氏分析

如此。然只會大意作兩段轉折。不必太拘。○依王氏則此物四

驥二句對維此六月二句。依注則此物四驥一句對閑之維則

一句維此六月二句。未免另補矣。是王氏間架較勝也。我服既

成以下直貫至佐天子自作一截說。則又此篇六章分段概然

亦凡為八句之詩者。分段概然可類推云。○上四句各二句對

亦凡為八句之詩者。分段概然可類推云。○上四句各二句對

說我服既成二句。自起王于出征二句說不易。聚同云在六句。截便亂勿信。○駮義四驪即四柱也。我服即常服也。語與上章相應如此亦與王氏解同。

○四柱脩廣其大有願。薄伐獫狁以秦。膚公有嚴有翼共武之服。共武之服以定王國。

賦也。脩長廣大也。顯大貌。秦薦膚大公以嚴威翼敬也。共與供同。服事也。言將帥皆嚴敬以共武事也。

嚴緝曹氏曰。脩以言其身之長廣。以言其腹背之充。

疏義馬壯則兵強而秦功可必矣。然且不以強威而忘嚴敬之

道也。此與上章言將帥之賢。上章見其能。此章見其賢也。然戎事莫先於馬。故皆首以為言。而反覆稱美之。

大全慶源輔氏曰。有車馬為之用。則足以却猘狁而成大功。以嚴敬為主。則足以共武事而定王國。○豐城朱氏曰。書曰。飲承天子威命。敬也。又曰。威克厥愛。允濟。嚴也。嚴敬二字。乃用師之要道。

麟按此章之為四句一截。尤易明。蓋謂正大兮。定謂同大業。

○猘狁匪茹。整居焦獲。侵镐及方。至于涇陽。織文鳥章。白旆央央。元戎十乘。以先啟行。

賦也。如度、整、齊也。焦、獲、鎬，方皆地名。焦未詳所在。獲，郭璞以為  
鈔中，則今在耀州三原縣也。鎬，劉向以為千里之鎬，則非鎬京  
之鎬矣。亦未詳其所在也。方，疑即朔方也。涇陽，涇水之北，在豈  
鎬之西北，言其深入為寇也。織，幟字同。烏章，烏隼之章也。白旆，  
雜旄者也。央央，鮮明貌。元大也。戎，戎車也。軍之前鋒也。故開行  
道也。猶言發程也。○言獵狃不自度量，深入為寇，如此是以速  
此旌旂，選鋒銳進，殺其罪而致討焉。直而壯，律而臧，有所不戰  
戰必勝矣。

釋文爾雅十藪周有焦獲

孔疏釋地云周有焦獲郭璞曰今扶風池陽縣中是也其澤  
數在穀中而數外稱焦獲所以接於穢猶也齊而處之者言  
其居周之地無所畏憚也水北曰陽故言涇水之北涇去京師  
為近故箋言大恣毛不解鎬方之文而出車傳曰朔方近穢猶  
之國鎬方文連則傳意鎬亦北方地也王肅以為鎬京故王基  
駁曰據下章云來歸自鎬我行永久吉甫自鎬來歸猶春秋  
公至自晉公至自楚亦從晉楚歸來也故知鎬日千里之鎬猶  
以為遠鎬去京師千里長安雒陽代為帝都而濟陰有長安卿  
漢有雒陽縣此皆與京師同名者也孫毓亦以箋義為長釋天



云錯羊鳥曰旛。又曰錯置也。羊急也。畫急疾之鳥於綵也。鄭志答張逸亦云畫急疾之鳥。隼是也。司常六鳥。隼為旛。釋天云繼旆曰旆。故云白旆繼旆者也。旆與旆古今字也。此旛而言旆者散則通名。九旗之物皆用絳。則此亦絳也。言白旆者謂絳帛猶通帛為旆。亦是絳也。

呂記日月為常。交龍為旂之類。皆幟之文也。鳥章特其一耳。嚴緝史記漢書之幟與幟字雖異。音實同。錯置羊急者。禮弓夫子之病羊矣。羊音棘是也。曹氏曰白帛也。絳帛為旆。以續旆末為燕尾。王氏曰軍前曰旆。後曰殿。元戎十乘以先軍行之。

前者所謂選鋒也。兵法兵無選鋒者北。韓嬰章句曰：元戎大  
戎謂兵車也。車有大戎十乘，謂車綬輪馬被甲衝扼之上，蓋有  
劍戟名曰陷軍之車，所以冒突先名敵冢之行伍也。

輯錄解頤曰：十乘則為馬四十匹，甲士三十人，其為步卒七百  
二十人。

大全耀州三原縣，今隸陝西西安府。安成劉氏曰：左傳云師  
直為壯，曲為老。今因穢狃為寇，而殺罪致討，則直而壯矣。易曰  
師出以律，否臧凶。今討穢狃而旌旗鮮明，選鋒銳進，則律而臧  
矣。此所以為宣王中興之師也。與。

麟按此章亦四句一截之易明者。觀注語自見。始首牽則彼是。倒說此順說也。鳥章為朱雀。繼旒為玄武。頗有舊辭。而才伯不從。謂兩句說旌旗。皆傷前鋒。不必遽兼後勁。此或亦本孔氏旗而言。旒散則通名之說。然麟意即如舊解。亦自無妨。但須認清一路。若聚岡之騎。塲立論。便疑通本皆不成書。雖置不觀。亦可也。集傳行叶戶即反。馮嗣宗曰。繼旒曰旆。出於爾雅。郭注所云。績旒末為燕尾。義見詩者。即此白旆央央也。然則旒是旂身。旆是旂尾。攷之詩圖。則一車中有二旗。其一旗畫朱鳥。即織文鳥章。其一則旆。別自為一竿。有旌。有兩飄帶。其所謂緇廣充幅。

長尋與燕尾之形並無有焉。詩圖出於後儒，固不足信，不可據以疑爾雅。然此詩下文云：元戎十乘，以先啟行。則旆蓋建於元戎之上者，元戎軍之前行，凡師前朱雀而後玄武，恐不得建旆也。鄭氏以織為著之於衣，故孔氏解毛傳，繼旆曰旆，以為旗旆散則通名，此說經傳無文。毛意當是據爾雅，不得與鄭同也。左傳說旆多矣，杜氏注各不同。莊二十八年，子元闢御，強闢梧耿之，不比為旆。注云：子元自與二子特建，以居前，廣充幅，長尋曰旆。繼旆曰旆，傳二十八年，狄毛設二旆而退之。注云：旆，大旗也。建二旆而退，若使大將稍卻。又亾大旆之左，旂注云：大旆，旗名。

繫旒曰旒。通帛曰旂。宣十二年，令尹南轅反旒。注云：迴車南向。旂，軍前大旂也。昭十三年，合諸侯于平丘。八月辛未，治兵。建而不旂，壬申，復旂之。注云：建立旌旗，不曳其旂，旂旂也。軍將戰則旂，故曳旂以恐之。哀二年，陽虎以兵車之旂與罕駒兵車先陳。注云：旂先驅車也。傅士凱反，復其說以事推之。知子元之旂，陽虎之旂，軍前大旂也。狐毛所設與亾大旂之旂，建而不旂之旂，大將所建大旗也。所云建者，旂之竿耳。如傅氏之說，則此白旂，中央者，即軍前大旂。故建於元戎之上。孔氏亦云：軍行之次，旂氣在先。是也。若是，繼旒之旂，乃後軍所建矣。旒之末，不妨有旂。顧

非此旂耳。至杜以旂為旂，尤是臆說。旂如垂水之勢，數之多寡不同，非燕尾之形也。若杜此注，不從爾雅，則旌旗旣建，但結其旂，旗是大物，旣已建矣，反以旂之舒結為戰不戰之候。晉之軍容，何太不彰明乎？按此與才伯同，然補通解之未備。

○戎車旣安，如輕如軒，四牡旣佶，旣佶且閑，薄伐玁狁，至于大原，文武吉甫，萬邦為憲。

賦也。輕，車之覆而前也。軒，車之却而後也。凡車從後視之如輕，從前視之如軒。然後適調也。佶，壯健貌。大原，地名，亦曰大鹵。今在大原府陽曲縣。至于大原，言逐出之而已，不窮追也。先王治

我秋之法如此。吉甫尹吉甫。此時大將也。憲法也。非文無以附衆。非武無以威敵。能文能武。則萬邦以之為法矣。

大全大原府陽曲縣。今隸山西。慶源輔氏曰。此章則言其車之遠調而安穩。馬之壯健而閑習。逐出徽悅。至于太原而已。則吉甫之文武兼資。德威並用。進止有度。縱舍有法。可謂全才矣。萬邦安得不以之為法哉。

麟按此章亦在四句截通解曰。太原截者非也。上四句反起。下四句耳。謝靈運曰。車之制度工巧。則利於戰鬪。馬之教訓習熟。則耐於馳驅。大段皆則可以大得志於徽悅。然且薄伐而不窮。

追者是文武吉甫之所以萬邦為憲也。亦上四句對薄伐二句起文武二句說畧與第二章一格。集傳憲叶許言反。古義上章言前軍也。至此戎車四牡則大隊繼之矣。大原晉地。穀梁傳云中國曰大原。夷狄曰大南。

○吉甫燕喜既多受祉來歸自鎬我行永久飲御諸友。魚鼈膾鯉。侯誰在矣。張仲孝友。

賦也。祉福。御進。侯維也。張仲吉甫之友也。善父母曰孝。善兄弟曰友。○以言吉甫燕飲喜樂多受福祉。蓋以其歸自鎬而行永久也。是以飲酒進饌於朋友而孝友之。張仲在焉。言其所與宴。



者之賢。所以賢吉甫而善是燕也。

既義受福不在燕喜之外。燕飲喜樂。即所以為福也。

大全濮氏曰。魚火熟之名。膾切肉。慶源輔氏曰。吉甫以天

子之將有功而歸相與宴者。固不一也。解者字後篇謂方叔嘗與伐蠻

比者。亦豈得而不與焉。而詩人乃獨舉夫孝友張仲之為既賜

又可見吉甫之文而不專以武功為美矣。然此但為吉甫既賜

而私自與朋友燕飲而已。非宣王燕之也。

辨按此章亦斷在四句。截觀注。蓋以自足吉甫燕喜二句。是以

自起。包管贈鯉四句。可見也。講意云。上是燕飲之受福。下是與

燕之得人亦看得不重複。無回欲判作兩燕似本仲恭又佳時  
多云將相調和傳令時事者俱非是燕而曰喜曰祉者始上棲  
棲嚴翼等亦為常情不必云佐兵飲至上被天寵也集傳久叶  
舉里及兩友字俱叶用已反○古義張仲諸友之一爾雅李延  
注云張姓仲字

六月六章章八句

講意此詩雖稱美吉甫之功其實歸美宣王能命將以成  
中興之業觀王于出征等句可見非專美吉甫

古義按竹書事在宣王五年